

# 汕头职院教学督导室文件

汕职院教督发〔2023〕32号

## 关于召开 2022-2023 学年度第二学期学院 教学质量信息员学生代表工作会议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(部):

根据学院整体工作安排,教学督导室将组织召开 2022-2023 学年度第二学期学院教学质量信息员学生代表工作会议,布置学期评教工作和教学质量信息员学生代表工作。现就会议安排通知如下:(如若有时间或地点变动将另行通知,敬请留意。)

一、会议时间、地点、参会人员

工作会议安排				
	第一场	第二场	第三场	第四场
<b>会议时间</b>	2023年5月4日（第12周周四）下午3:00-4:30	2023年5月11日（第13周周四）下午3:00-4:30	2023年5月18日（第14周周四）下午3:00-4:30	2023年5月25日（第15周周四）下午3:00-4:30
<b>会议地点</b>	院本部教学三区205教室	金园校区一楼会议室	东墩校区教室	新津校区
<b>参会人员</b>	1. 院本部5个学院联系老师及学院负责评教工作的老师或教务员； 2. 院本部5个学院教学质量信息员校级学生代表。	1. 建设生态学院、学前教育专业联系老师及院部负责评教工作的老师或教务员； 2. 建设生态学院、学前教育专业教学质量信息员校级学生代表。	1. 文化旅游学院联系老师及学院负责评教工作的老师或教务员； 2. 文化旅游学院教学质量信息员校级学生代表。	新津校区教学质量信息员 学生代表。

## 二、会议议程：

1. 教学质量信息员学生代表工作培训及学期评教工作操作答疑；

2. 领导讲话
3. 与学生代表交流，听取学生代表的反馈信息（学生代表可先行准备书面的信息反馈）

### 三、会议要求：

1. 请各学院部于 4 月 28 日上午下班前将参会人员名单（并注明参会地点：院本部或 \_\_校区）发送到教学督导室邮箱 [ojxdds@stpt.edu.cn](mailto:ojxdds@stpt.edu.cn)

2. 请参会人员提前 10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，佩戴口罩、做好个人防护。如有特殊原因确需要请假的，请向所在院部说明请假原因，由学院出具同意请假条加盖学院公章，并由学院另派负责师生参加，会前提交到教学督导室。

特此通知。

学院教学督导室

2023 年 4 月 25 日